

苏州吴江同里湖旅游度假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情况概述

截至2024年6月30日，苏州吴江同里湖旅游度假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未经审计财务报表未分配利润金额为-100,524,156.58元，公司实收股本总额为50,000,000.00元，公司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的三分之一。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于2024年8月22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并提交至2024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亏损原因

由于公司土地、房产等长期资产投入金额较大，相关折旧及摊销费用等较高，叠加宏观经济波动，行业增速放缓等因素综合影响，导致公司目前经营暂时无法创造足够利润用于弥补过去已发生的亏损，进而导致公司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的三分之一。

三、为保证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公司采取以下应对措施

- 进行必要的成本费用控制，提高工作效率的同时，降低管理成本；
- 稳定市场及现有客户的同时，积极开发新客户，并加大公司品牌宣传力度；
- 加强资金流管理，必要时通过银行贷款或控股股东资金支持等方式有效缓解财务压力。

四、备查文件

《苏州吴江同里湖旅游度假村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苏州吴江同里湖旅游度假村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8月23日